

投資學堂

認識滬深股

中國證券市場

中國內地擁有兩所證券交易所及三大主要指數，包括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三大主要指數分別（1）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價格綜合指數（上證指數），反映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股票總體走勢的統計指標；（2）深證成份指數（深證成指）則是深圳證券交易所的主要股價指數；（3）滬深 300 指數由上海和深圳證券市場中市值大、流動性好的 300 隻股票組成，反映中國 A 股市場上市股票價格的整體表現。

甚麼是「中華通」？

「中華通」是由港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與中國結算公司在內地與香港兩地證券市場建立的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旨在實現兩地投資者直接進入對方市場的目標，令滬、深、港交易互聯互通。中華通分為以下兩部份：

「滬股通」/「深股通」

香港及海外投資者可直接買賣由上交所/深交所指定範圍內的上海/深圳 A 股市場股票（A 股）。

「港股通」

合資格內地投資者則可直接投資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指定範圍內的上市港股。

哪些投資者可參與滬股通及深股通？

所有香港及海外投資者（包括機構及個人投資者）均可買賣滬股通及深股通股票。深港通開通初期，創業板股票僅限機構專業投資者買賣。

「滬股通」及「深股通」是否設有額度？

通過滬股通及深股通達成的交易設有每日額度規限，每日額度各為人民幣 520 億元。每日額度按「淨買盤」的基礎計算。

遇上假期時，滬股通及深股通股票的交易、結算及交收安排如何？

投資者只可於香港及內地市場均開放交易且香港及內地市場的銀行於相應的交收日均開放服務的工作日

投資學堂

認識滬深股

在對方市場進行交易。此安排將確保兩地市場投資者及經紀可在相關結算日通過銀行收發相關款項。若為香港市場的半日市，交易將繼續開放至相關中華通市場收市。

	香港	內地	交易是否開放?
第一天	營業日	營業日	開放
第二天	營業日	營業日	不開放, 款項交收日香港市場不開市
第三天	假日	營業日	不開放, 香港市場不開市
第四天	營業日	假日	不開放, 內地市場不開市

可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查閱有關滬股通及深股通交易日誌。

哪些是「滬股通」及「深股通」的合資格股份及交易規則是甚麼?

在各類滬股及深股中，僅有 A 股獲納入滬股通及深股通。其他產品類別如 B 股、交易所買賣基金、債券以及其他證券不包括在內。

	滬股通	深股通
合資格股份 (香港交易所網站查閱合資格的股票名單)	上證 180、上證 380 指數成分股、 A+H 掛牌之 A 股 (市值不少於人民幣 60 億元)	深證成份指數、深證中小創新指數成分股、 A+H 掛牌之 A 股 (市值不少於人民幣 60 億元)
交易貨幣	人民幣	
股票編號	均為 6 位數字	
每手單位	均為 100 股 (必須以整手落買盤)	
買賣差價	劃一為人民幣 0.01 元	
最大買賣盤	100 萬股	
價格限制	不超過前一日收市價的±10%	
交易限制	不允許回轉交易 (即日買賣)	
更改交易指示	交易指示不可更改；如需改盤，須先取消原先指示再下單	
買賣盤類型	只接受限價盤指示 (限價盤可於指定價格或更優價格成交)	
證券交收週期	證券交收：T 日	
款項交收週期	款項交收：T+1 日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所

投資學堂

認識滬深股

風險披露：

投資涉及風險，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持牌人或註冊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項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項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你應根據本身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你。

人民幣貨幣風險：人民幣是目前受限制的貨幣。由於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管制，兌換或使用人民幣必須受到外匯管制和/或限制的影響，所以無法保證人民幣不會發生干擾轉讓、兌換或流動性的情況。因此，閣下可能無法將人民幣轉換成其他可自由兌換的貨幣。

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的主要風險聲明：

投資者賠償基金：買賣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並不享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設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所提供的保障。因此，與聯交所上市證券交易不同，投資者賠償基金不會就任何證監會持牌人或註冊人因違約而導致你蒙受的任何損失提供任何保障。

北向交易的額度：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可能會視乎市況及準備程度、跨境資金流水平、市場穩定性及其他因素和考慮因素而不時對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的交易施加額度。您應閱讀有關該等額度限制的相關詳情，包括額度限額、動用額度的水平、可用額度餘額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不時公佈的相關限制及安排，以確保您取得最新的資訊。 交易日的差別：中華通(深/滬港通)僅在(a)香港交易所及深圳/上海交易所各自開門供進行交易；及(b)香港及深圳/上海的銀行於進行相關款項交收日子有提供銀行服務時，中華通(深/滬港通)方可作交易。倘任何相關交易所並無開門或若香港或深圳/上海的銀行並無開門作款項交收業務，則您將無法進行任何北向交易買賣。您應留意中華通(深/滬港通)運作的日子，並因應您本身的風險承受程度決定能否承擔中華通(深/滬股通)證券於中華通(深/滬港通)無法提供北向交易期間的價格波動風險。 合資格作為北向交易的中華通證券：香港聯交所將根據中華通規則所訂明準則，將證券納入及不計為中華通證券。如 (i) 中華通證券隨後不再成為相關指數的成分股，(i i) 中華通證券隨後轉至風險警示板進行交易，及 / 或 (i i i) 中華通證券的相應H股隨後停止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你則僅獲准出售但禁止作進一步購買該中華通證券。

本行在香港以外收取或持有您的資產，是受到有關海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規例所監管的。這些法律及規例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及根據該條例制訂的規則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有關你的資產將可能不會享有賦予在香港收取或持有的客戶資產的相同保障。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市場(包括與本地市場有正式連繫的市場)進行交易，或會涉及額外的風險。根據這些市場的規例，投資者享有的保障程度可能有所不同，甚或有所下降。在進行交易前，您應先行查明有關您將進行的該項交易的所有規則。您本身所在地的監管機構，將不能迫使您已執行的交易所在地的所屬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或市場執行有關的規則。有鑑於此，在進行交易之前，您應先向有關商號查詢您本身地區所屬的司法管轄區及其他司法管轄區可提供哪種補救措施及有關詳情。

投資學堂

認識滬深股

重要聲明

以上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如欲索取完整之風險披露聲明，可向本行各分行查詢。以上資料只供參考。投資前應先閱讀有關產品發售文件、財務報表及相關的風險聲明，並應就本身的財務狀況及需要、投資目標及經驗，詳細考慮並決定該投資是否切合本身特定的投資需要及承受風險的能力。本行建議您應於進行任何交易或投資前尋求獨立的財務及專業意見，方可作出有關投資決定。本刊物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招攬任何人投資於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本刊物由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刊發，內容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查詢詳情，歡迎親臨本行各分行，我們隨時樂意為您提供更多資料。您亦可致電客戶服務熱線 218 95588 或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icbcasia.com。

「本行」是指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